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och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16,126.5	13,471.2	19.7%
毛利	2,266.8	1,943.7	16.6%
本年度溢利	563.5	567.8	-0.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66.4	535.4	5.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41	0.39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7.0	7.0	
已派付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4.0	4.0	

全年業績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理士國際」或「理士」)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內」)的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於提呈予董事會批准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6,126,477	13,471,235
銷售成本		<u>(13,859,632)</u>	<u>(11,527,528)</u>
毛利		2,266,845	1,943,7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40,876	227,8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534,682)	(464,279)
行政開支		(500,188)	(446,084)
研發成本	5	(342,635)	(371,86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	5	(58,782)	4,134
其他開支	6	(32,406)	(20,982)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44,709)	(5,114)
財務成本	7	<u>(299,990)</u>	<u>(223,554)</u>
稅前溢利	5	694,329	643,854
所得稅開支	8	<u>(130,827)</u>	<u>(76,018)</u>
本年度溢利		<u>563,502</u>	<u>567,836</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66,393	535,372
非控股權益		<u>(2,891)</u>	<u>32,464</u>
		<u>563,502</u>	<u>567,836</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u>人民幣0.41元</u>	<u>人民幣0.39元</u>
攤薄		<u>人民幣0.40元</u>	<u>人民幣0.38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563,502</u>	<u>567,836</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3	461	(9)
所得稅影響		(115)	2
		<u>346</u>	<u>(7)</u>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9,411)</u>	<u>(20,597)</u>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淨額		<u>(29,065)</u>	<u>(20,604)</u>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			
指定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權益性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0,806)	(17)
所得稅影響		2	4
		<u>(10,804)</u>	<u>(13)</u>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4,545)</u>	<u>(4,987)</u>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淨額		<u>(15,349)</u>	<u>(5,000)</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44,414)</u>	<u>(25,604)</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519,088</u>	<u>542,232</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21,005	509,720
非控股權益		(1,917)	32,512
		<u>519,088</u>	<u>542,23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73,482	2,963,936
投資物業		363,475	324
使用權資產		498,650	472,511
商譽		3,711	2,405
其他無形資產		798,121	822,674
指定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投資		1,393	11,967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306,461	303,21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使用權 資產的預付款項及訂金		63,383	78,534
遞延稅項資產		91,241	68,96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199,917</u>	<u>4,724,53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3,365,229	2,748,720
貿易應收款項	12	3,704,278	3,247,241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投資	13	161,166	189,25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4	663,340	631,017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23,980	25,360
已抵押存款	16	662,028	965,7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743,975	1,563,343
流動資產總值		<u>9,323,996</u>	<u>9,370,70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7	2,603,037	3,003,9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1,094,771	1,476,026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5	10,371	10,34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4,005,321	3,501,194
租賃負債		22,802	14,254
應付所得稅		291,475	204,241
流動負債總值		<u>8,027,777</u>	<u>8,210,047</u>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296,219</u>	<u>1,160,65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496,136</u>	<u>5,885,197</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68,960	61,1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116,210	956,169
租賃負債	65,426	32,888
遞延稅項負債	84,551	99,739
遞延政府補貼	<u>142,209</u>	<u>146,62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477,356</u>	<u>1,296,557</u>
資產淨值	<u><u>5,018,780</u></u>	<u><u>4,588,640</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8,469	116,971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26,623	26,623
儲備	<u>4,453,260</u>	<u>4,055,568</u>
	4,598,352	4,199,162
非控股權益	<u>420,428</u>	<u>389,478</u>
權益總額	<u><u>5,018,780</u></u>	<u><u>4,588,640</u></u>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電源解決方案業務及回收鉛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Master A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其為董李博士全資擁有。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指定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投資、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已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的變動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了下列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i>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i>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i>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i>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i>供應商融資安排</i>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列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規定賣方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用的要求，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遲清償權的含義，以及延遲清償權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清償權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用其自身的權益工具清償，以及只有當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才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實體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必須遵守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須進行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得出結論，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後，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負債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惟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內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生效時予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更多資料如下載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許多章節乃出自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作出有限改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的新規定，包括列明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更改及錯誤更正(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必須擁有一間遵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編製其特定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規定。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出售或注資方面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下游交易造成的收益或虧損。就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而言，來自有關交易的收益或虧損僅在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利益範圍內確認投資者的損益。該等修訂按前瞻基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取消了之前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的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目前可供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訂明，當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如何估計其於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且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得重述比較資料。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於權益的獨立部分累計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如適用)的調整。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準則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的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澄清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源解決方案業務以及回收鉛業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集團各部門之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有關內部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不包括各產品線的損益資料，執行董事審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之本集團整體毛利。因此，本集團營運包括一個可呈報分部，故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相關的分部資料，原因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未獲提供有關獨立財務資料。

產品資料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電源解決方案業務	14,503,819	11,447,457
回收鉛業務	<u>1,622,658</u>	<u>2,023,778</u>
	<u>16,126,477</u>	<u>13,471,235</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9,474,381	8,157,704
歐洲、中東及非洲	2,753,830	1,935,577
美洲	2,571,306	2,140,455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u>1,326,960</u>	<u>1,237,499</u>
總收益	<u><u>16,126,477</u></u>	<u><u>13,471,235</u></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分析。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099,010	3,925,553
其他國家／地區	<u>701,812</u>	<u>414,83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u>4,800,822</u></u>	<u><u>4,340,384</u></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該等資產所在地分析，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向任何客戶銷售的收益概無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的總收益的10%或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u>16,126,477</u>	<u>13,471,235</u>

客戶合約收益

(i) 收益資料細分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	<u>16,126,477</u>	<u>13,471,235</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點轉讓之貨物	<u>16,126,477</u>	<u>13,471,235</u>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內而於當前報告期間確認之收益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工業產品	<u>303,500</u>	<u>284,339</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銷售工業產品的履約責任於交付工業產品時達成，付款通常於交付起計60日至90日內到期，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除外。

所有有關銷售工業產品的履約責任期限均少於一年。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的情況下，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u>其他收入及收益</u>		
銀行利息收入	23,936	19,929
政府補貼*	134,285	45,713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0,992	8,288
銷售廢料	6,809	17,174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45,374	42,687
租金收入	5,111	3,290
議價收購收益	–	75,835
其他	14,369	14,978
	<u>240,876</u>	<u>227,894</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240,876</u>	<u>227,894</u>

* 政府補貼乃指地方政府部門給予本集團的各種現金款項及補貼，以鼓勵投資及技術創新。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獲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得出：

	<i>附註</i>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11,931,492	10,112,62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387,577	1,209,759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4,357	5,0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u>89,357</u>	<u>116,220</u>
總計		<u>1,481,291</u>	<u>1,330,987</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遞延開發成本除外)		21,507	12,654
研發成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259,903	225,146
年內開支		<u>342,635</u>	<u>371,868</u>
總計		<u>602,538</u>	<u>597,014</u>
核數師酬金		<u>3,400</u>	<u>3,400</u>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u>44,101</u>	<u>5,114</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之公允價值虧損	6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8,577	323,369
投資物業折舊	10	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455	19,99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58,782	(4,13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9,905	20,81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1,068	14,079
匯兌差額，淨額	(45,374)	(42,687)
不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付款	27,538	33,662
銀行利息收入	(23,936)	(19,929)
議價收購收益	-	(75,835)
	<u> </u>	<u> </u>

*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中。

6.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1,068	14,079
因水災損毀的存貨	24,338	-
其他	7,000	6,903
	<u> </u>	<u> </u>
總計	<u>32,406</u>	<u>20,982</u>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包括可換股債券)利息	240,498	184,192
貼現票據產生的利息	54,523	36,618
租賃負債利息	4,969	2,744
總計	<u>299,990</u>	<u>223,554</u>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註冊及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於該司法管轄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即Honour Label Investments Limited、Peak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Shieldo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Catherin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並無擁有營業地點(註冊辦事處除外)或經營任何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

Leoch Battery Corporation乃於美國註冊成立，須於美國繳納企業所得稅。就應課稅收益而言，適用的聯邦企業所得稅率為26.55%(二零二三年：26.55%)。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提撥備。

新加坡當局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續新Leoch Battery Pte. Ltd.有關全球貿易商計劃的申請，有效期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二零二四年，Leoch Battery Pte. Ltd.即期所得稅乃按稅率17%(二零二三年：10%)計提撥備。

除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獲稅務優惠外，中國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批准及生效）按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江蘇理士電池有限公司、肇慶理士電源技術有限公司、安徽理士電源技術有限公司、安徽力普拉斯電源技術有限公司及安徽理士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獲中國稅務當局確認為高新科技企業，享有優惠所得稅率為15%。

太和縣大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從事合資格回收業務，可享有扣除使用主要合資格原材料生產合資格產品所得收益的10%。

年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33,406	25,283
即期 — 香港	1,866	929
即期 — 新加坡	66,508	52,479
即期 — 美國	12,543	8,853
即期 — 越南	35,236	(23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396	(9,924)
第二支柱所得稅 — 即期稅項*	6,984	-
遞延稅項	<u>(37,112)</u>	<u>(1,370)</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u>130,827</u></u>	<u><u>76,018</u></u>

* 即期稅項開支主要與越南有關。

按本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稅前溢利	<u>694,329</u>		<u>643,854</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32,825	19.1	115,620	18.0
若干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	(34,502)	(5.0)	(42,291)	(6.6)
額外可扣減研發開支	(36,918)	(5.3)	(44,095)	(6.8)
毋須課稅收入	(624)	(0.1)	(18,959)	(2.9)
不可扣稅開支	12,191	1.8	15,931	2.5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11,396	1.6	(9,924)	(1.5)
動用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6,184)	(0.9)	(3,627)	(0.6)
未確認稅項虧損	<u>52,643</u>	<u>7.6</u>	<u>63,363</u>	<u>9.7</u>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130,827</u>	<u>18.8</u>	<u>76,018</u>	<u>11.8</u>

第二支柱所得稅

本集團屬於第二支柱模型規則範圍之內。本集團在確認及披露第二支柱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時已採用強制性豁免，並將於第二支柱所得稅產生時將其作為即期稅項入賬。第二支柱立法於本集團營運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生效。

本集團根據本年度財務業績的現有資料對面臨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進行評估。因此，所使用的資料並不完全代表二零二四年的實際情況。根據評估，本集團已識別附屬公司在越南賺取的溢利存在潛在風險，當地的第二支柱實際稅率低於15%，乃由於當地若干收入獲排除計算之外及享有獎勵。倘若第二支柱稅收立法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實際稅率將約為18.8%，較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實際稅率17.8%高出1%。本集團較高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實際稅率主要受越南所產生的附加稅項所驅動。

隨著越來越多國家準備頒佈第二支柱模型規則，本集團將繼續關注第二支柱立法的發展，以評估對其財務報表的潛在未來影響。

9.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7港仙(二零二三年：7港仙)	<u>90,959</u>	<u>86,790</u>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73,897,419股(二零二三年：1,362,202,493股)基準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年內供股。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基準計算，如適用則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利息(見下文)。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指年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以及假設於全部具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被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566,393	535,372
可換股債券利息	<u>11,450</u>	<u>10,017</u>
扣除可換股債券利息前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577,843</u>	<u>545,389</u>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73,897,419	1,362,202,493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24,560,157	30,971,108
可換股債券	<u>60,000,000</u>	<u>60,000,000</u>
總計	<u>1,458,457,576</u>	<u>1,453,173,601</u>

11.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料	877,183	765,176
在製品	1,345,963	895,422
製成品	<u>1,142,083</u>	<u>1,088,122</u>
總計	<u>3,365,229</u>	<u>2,748,720</u>

年內因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而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29,90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812,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9,5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000,000元）之若干存貨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質押。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836,188	3,320,369
減值	<u>(131,910)</u>	<u>(73,128)</u>
賬面淨值	<u><u>3,704,278</u></u>	<u><u>3,247,241</u></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不同的信貸期。各個客戶的信貸期逐一釐定。若干客戶須於交付前或交付時作出部分付款。本集團尋求對其未獲償還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密切監察該等賬款，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未付的結餘。貿易應收款項中人民幣1,328,53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95,565,000元)訂有短期信用保險，而人民幣59,35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9,352,000元)則訂有信用證。此外，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質押若干有追索權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為人民幣611,39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10,880,000元)，藉以換取現金。質押貿易應收款項所得款項人民幣533,75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7,160,000元)乃列作有抵押銀行墊款，直至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獲收回或本集團彌補銀行產生的任何虧損為止。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801,303	2,569,245
3至6個月	604,697	469,362
6至12個月	187,548	164,491
1至2年	93,650	30,152
2年以上	<u>17,080</u>	<u>13,991</u>
總計	<u><u>3,704,278</u></u>	<u><u>3,247,241</u></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3,128	81,772
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附註5)	58,782	(4,134)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	(4,510)
於年末	131,910	73,128

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58,782,000元(二零二三年：減少人民幣8,644,000元)乃由於逾期超過12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因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即客戶類別及評級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而逾期的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且無強制追討行動則予以撇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信貸提升的 客戶	普通客戶	信貸提升的 客戶	普通客戶	
預期信貸虧損率	0.62%	1.79%	20.57%	100.00%	3.44%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144,713	476,745	139,397	75,333	3,836,18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9,386	8,524	28,667	75,333	131,91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信貸提升的 客戶	普通客戶	信貸提升的 客戶	普通客戶	
預期信貸虧損率	0.34%	1.20%	25.35%	100.00%	2.2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610,401	608,858	59,133	41,977	3,320,36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8,830	7,331	14,990	41,977	73,128

13.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指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原因為應收票據是按同時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商業模式下持有，而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行日期呈列之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3,169	148,854
3至6個月	36,590	32,368
6至12個月	1,407	8,036
總計	<u>161,166</u>	<u>189,258</u>

年內，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人民幣461,000元(二零二三年：虧損淨額人民幣9,000元)於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1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56,931	341,296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7,357	279,255
應收利息	5,294	6,066
向僱員作出的貸款	3,758	4,400
	<u>663,340</u>	<u>631,017</u>

上述結餘所包括的金融資產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虧損撥備甚低。

15. 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二零二四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流動		
上市權益性投資，按公允價值	68	—
商品期貨及期權合約，按公允價值	476	—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23,436	—
認沽期權，按公允價值	—	10,371
總計	<u>23,980</u>	<u>10,371</u>
非流動		
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u>306,461</u>	<u>—</u>
二零二三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流動		
上市權益性投資，按公允價值	76	—
商品期貨及期權合約，按公允價值	1,078	—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24,206	—
認沽期權，按公允價值	—	10,340
總計	<u>25,360</u>	<u>10,340</u>
非流動		
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u>303,219</u>	<u>—</u>

由於以上上市權益性投資乃持作交易，因此該等權益性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商品期貨及期權合約，以管理其鉛價波動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未滿足對沖會計之標準，故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以上其他非上市投資乃收取未來物業銷售所得款項的權利。該等投資被強制分類為一項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擁有界定投資期且有分派的合約責任的基金投資。

16.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3,975	1,563,343
定期存款	<u>662,028</u>	<u>965,767</u>
小計	<u>1,406,003</u>	<u>2,529,110</u>
減：已就計息銀行借貸質押	(45,104)	(25,766)
已就應付票據質押	(326,764)	(597,220)
已就信用證質押	<u>(290,160)</u>	<u>(342,781)</u>
小計	<u>(662,028)</u>	<u>(965,76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43,975</u>	<u>1,563,343</u>
以人民幣計值	1,120,592	1,825,346
以美元計值	158,505	205,911
以港元計值	61,391	382,622
以印度盧比計值	11,233	11,324
以歐元(「歐元」)計值	11,190	56,371
以新加坡元(「新元」)計值	7,657	1,082
以泰銖計值	7,651	7,646
以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令吉」)計值	7,046	8,594
以英鎊計值	6,729	9,070
以斯里蘭卡盧比計值	5,106	5,190
以越南盾計值	4,886	3,991
以澳元(「澳元」)計值	2,919	11,881
以墨西哥披索計值	1,001	-
以日圓計值	<u>97</u>	<u>82</u>
	<u>1,406,003</u>	<u>2,529,110</u>

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作外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通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外幣以進行外匯業務。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息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由一日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之實時現金要求而定，各自按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質押存款存於近期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87,451	1,054,764
應付票據	<u>1,415,586</u>	<u>1,949,228</u>
總計	<u><u>2,603,037</u></u>	<u><u>3,003,992</u></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48,762	1,624,793
3至6個月	903,190	784,223
6至12個月	423,338	572,495
1至2年	19,660	13,628
2至3年	4,314	5,937
超過3年	<u>3,773</u>	<u>2,916</u>
總計	<u><u>2,603,037</u></u>	<u><u>3,003,992</u></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90日內支付。所有應付票據均於365日內到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集團內公司間進行的銷售交易發行金額為人民幣759,93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98,900,000元)的應付票據，且該等票據貼現予銀行作短期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326,7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97,220,000元)的若干定期存款的質押作擔保。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及退休福利撥備		169,437	203,559
合約負債	(a)	281,795	303,500
應計開支		117,711	120,758
應計工資		100,454	152,3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應付款項		13,907	151,573
產品保修金撥備		53,156	23,486
應付稅項(即期所得稅負債除外)		72,256	76,404
應付非控股股東及高級管理層之款項		28,000	98,500
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38,516	131,824
撥備	(b)	66,117	73,882
其他	(c)	153,422	140,208
總計		<u>1,094,771</u>	<u>1,476,026</u>

附註：

(a) 有關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短期墊款			
銷售貨物	<u>281,795</u>	<u>303,500</u>	<u>284,339</u>

合約負債為就交付工業產品已收之短期墊款。合約負債減少(二零二三年：增加)主要由於就年末貨品銷售已收客戶的短期墊款減少(二零二三年：增加)所致。

(b) 於收購被收購方天津傑士電池有限公司(「天津傑士」)及天津聚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日，確認撥備人民幣81,012,000元。該撥備與因應在若干生產廠房所在地造成的污染而承擔的補救責任獲解除有關。年內，或然負債已使用人民幣14,604,000元。於報告期末，其已降至人民幣66,117,000元。

(c)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1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計息銀行借貸，有抵押	3.10至7.98 HIBOR+2.75	二零二五年	760,600	2.56至8.45 HIBOR+2.75	二零二四年	1,061,986
有抵押銀行墊款，有抵押	2.01至5.00	二零二五年	533,759	2.32至5.00	二零二四年	327,160
計息銀行借貸，有擔保	2.00至7.69 HIBOR+3	二零二五年	2,446,946	2.00至8.37 HIBOR+3	二零二四年	2,005,625
長期銀行借貸流動部分，有擔保	HIBOR +適用息差	二零二五年	264,016	HIBOR +適用息差	二零二四年	106,423
總計—流動			<u>4,005,321</u>			<u>3,501,194</u>
非流動						
計息銀行借貸，有抵押	3.30至8.30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九年	487,451	3.00至8.3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三八年	283,266
計息銀行借貸，有擔保	2.00至9.60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二七年	280,887	2.00至9.6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69,840
計息銀行借貸，有擔保	HIBOR +適用息差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二七年	347,872	HIBOR +適用息差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603,063
小計—非流動			<u>1,116,210</u>			<u>956,169</u>
可換股債券	18.11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二七年	68,960	18.11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61,132
總計—非流動			<u>1,185,170</u>			<u>1,017,301</u>
總計			<u><u>5,190,491</u></u>			<u><u>4,518,495</u></u>
以人民幣計值			3,988,873			3,035,419
以美元計值			650,708			809,511
以港元計值			503,586			602,634
以新元計值			9,341			9,694
以馬來西亞令吉計值			37,248			43,134
以歐元計值			735			897
以泰銖計值			-			34
以日圓計值			-			17,172
			<u><u>5,190,491</u></u>			<u><u>4,518,495</u></u>

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以下期限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墊款：		
一年內	4,005,321	3,501,194
第二年	468,276	405,19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63,333	438,111
五年後	53,561	174,000
總計	<u>5,190,491</u>	<u>4,518,495</u>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述質押或擔保作抵押：

- (i) 以本集團總價值人民幣1,204,96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77,741,000元)的資產作出的質押。
- (ii) 本集團內公司簽訂的相互擔保。

根據由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訂立的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獲得70,375,000美元及231,075,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有特定履約責任，即董李博士(本公司控股股東)不得終止擁有(直接或間接)本公司至少51%的實益權益(附至少51%的投票權)(不附任何抵押)。此外，董李博士不得終止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或不出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於批准該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有關責任已得到遵守。

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擔保人一方，並以於兩間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作為質押，以擔保本集團準時履行融資協議項下的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融資協議項下尚未償還定期貸款結餘為59,819,000美元及196,414,000港元(合計相當於人民幣611,888,000元)，須於三年內償還。定期貸款每年按HIBOR+適用息差計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作為從事電源解決方案及能源管理方案的環球電源及能源技術夥伴，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的收益較二零二三年展現出蓬勃增長，此乃得益於主要地理區域的強勁表現。本公司的戰略重點投放於擴大市場佈局、投資創新技術以及抓住儲能解決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並取得了顯著成果。以下是理士國際按產品線及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增長詳細分析：

期內，我們通過強調在改善表現與環境考量之間取得平衡，邁過了技術革新、監管壓力及市場需求帶來的重重挑戰。理士錄得收益人民幣16,126.5百萬元，同比增長19.7%。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期內各產品線呈現不同程度的增長，主要由不同行業及區域的需求變化帶動。

按產品線劃分

數據中心及網絡電池錄得收益人民幣6,852.8百萬元，同比增長9.0%

數據中心及網絡電池繼續為理士的主要產品線之一，得益於可再生能源項目投資增加及政府對儲能行業的激勵措施。理士推出了模塊化及可擴展的儲能系統(ESS)解決方案，以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

理士在數據中心及後備電源電池市場保持穩固地位，提供專為關鍵備用電源應用設計的高質鉛酸蓄電池及鋰離子電池。在雲計算、5G網絡及數字化轉型活動增長帶動下，數據中心對無間斷供電(UPS)系統的需求持續上升，這讓以提供可靠耐用的電池解決方案而聞名的理士處於有利位置。

此外，理士的ESS解決方案深受住宅、商業及工業領域歡迎，全球向可再生能源轉型及電網對穩定性的需要為其帶來支持。

起動電池錄得收益人民幣5,931.6百萬元，同比增長60.9%

理士的起動電池於二零二四年實現了高雙位數增長，於部分地區的表現較去年優勝。本公司推出了壽命更長及具備免維護設計的先進起動電池，以滿足現代汽車及設備的需要。理士將業務擴展至東南亞、非洲及南美洲等新興市場，該等地區的經濟增長及汽車擁有量上升，帶動了對起動電池的需求。

全球汽車行業繼續從供應鏈中斷的影響中復甦，帶動OEM（原廠設備製造商）及售後市場對起動電池的需求增加。理士通過向領先汽車製造商及經銷商供應電池，得以把握這一趨勢。新興市場經濟增長及汽車擁有量上升，帶動了對實惠可靠起動電池的需求。理士已鞏固其分銷網絡，並將生產本地化，藉此滿足有關需求。

理士已將起動電池產品組合擴展至包括AGM（吸收式玻璃纖維隔板）技術，有關技術越來越多用於現代啟停系統及現代汽車應用。

本公司與汽車OEM廠商、船舶設備製造商及工業機械供應商建立戰略合作關係，藉此鎖定長期合約及擴大客戶群。

動力電池錄得收益人民幣1,442.0百萬元，同比增長19.2%

於二零二四年，得益於物料搬運設備、電動叉車及工業自動化領域需求增加，本集團的動力電池分部實現雙位數增長。本公司專注於創新、可持續性及市場拓展，是取得成功的關鍵。以下是理士動力電池業務於二零二四年較二零二三年有所增長的詳細分析：透過為電動叉車、倉儲設備及其他工業應用提供可靠耐用的電池，理士在動力電池市場保持強勁地位。電子商務及物流業增長亦帶動了對電動物料搬運設備的需求，促成倉庫及製造設施自動化與電氣化進程加速。因應有關趨勢，本公司推出了能量密度更高、循環壽命更長及具備快速充電能力的先進動力電池，滿足現代工業應用需求。理士的電池獲廣泛應用於自動導引車(AGV)及機器人系統，進一步鞏固了其市場地位。

回收鉛業務錄得收益人民幣1,622.7百萬元，同比下降19.8%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在中國的回收業務面臨監管變化、市場動態及政府稅收優惠政策取消所帶來的重重挑戰。該等挑戰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擴展回收業務的能力造成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理士國際面臨多項挑戰，利潤率與二零二三年相比受到一定影響。主要因素包括：

1. 運費不斷上升及航運中斷

紅海危機及地緣政治局勢緊張一對航線構成衝擊迫使繞道環繞非洲加長航程，增加燃料成本及延誤。

- 集裝箱短缺及收費波動—需求增加及貨運路線改道導致海運及空運價格波動。為了減輕對二零二五年的影響，理士在旺季之前已與航運公司商定多份長期合約，並鎖定費率以避免現貨市場波動，並利用貨運代理以獲得批量折扣。

2. 本地政府優惠政策和補貼減少或取消

中國政府削減或取消了鉛酸蓄電池回收企業的本地政府優惠政策和補貼。此舉直接加重了回收企業的負擔，擠壓利潤空間，並使可再投資於營運或技術升級的現金流減少，導致合資回收業務活動減少及利潤率下降。從正面來看，生產者責任延伸(EPR)規定電池製造商確保更高的回收率，並只有政府認可的回收商方可處理LAB，因此整合有利於理士等合規的行業參與者，而由於礦山關閉（例如澳洲的Mount Isa），預計全球鉛短缺將進一步增加回收業務的需求，因此預期利潤將有所改善。

這些挑戰令理士國際二零二四年的利潤率承受較二零二三年更大的壓力，原因是其中部分問題在二零二三年時尚未明顯或仍處於初期階段。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有所改善，主因是業務擴張帶來毛利增長。

按地區劃分

期內，不同地理區域的電池市場的表現截然不同。

中國內地地區錄得收益人民幣9,474.4百萬元，同比增長16.1%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繼續保持雙位數增長，與二零二三年相比，大部分產品線均有強勁表現。本公司增長受市場趨勢、監管變化及市場競爭格局所影響。期內，在鉛酸蓄電池、儲能解決方案及數據中心網能電池的強勁需求帶動下，理士錄得穩定增長。本公司受惠於政府對可再生能源及工業自動化的支持，可再生能源項目的投資增加，加上政府推出更多對激勵儲能行業的措施，令ESS的收益出現爆發式增長。理士推出了模塊化及可擴展的ESS解決方案，使其可將業務拓展至新興市場，並與電動汽車及可再生能源領域的主要企業建立戰略合作關係。理士對環保產品及回收工作的重視與中國的環保目標契合。

理士於二零二四年的增長在ESS等高潛力領域尤為顯著，反映本公司成功向可持續及先進能源解決方案轉型。

美洲地區錄得收益人民幣2,571.3百萬元，同比增長20.1%。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在美洲的業務錄得強勁增長，由ESS及動力電池解決方案需求增加所帶動。本公司因應策略而專注於創新、市場拓展及可持續發展，使其能抓住北美及南美的新興機遇。

受益於區內推動可再生能源、電動汽車(EV)及工業自動化，理士的業務增長加速，尤其是鋰離子電池及ESS業務。本公司亦擴展了在南美新興市場的業務版圖。太陽能及風能應用增加，加上政府對儲能的激勵措施，令區內業務出現指數式增長，使理士的模塊化及可擴展ESS解決方案獲廣泛接納。

於二零二四年，北美帶來的收益佔理士總收益約15.9%。該地區對清潔能源及基礎設施現代化的關注為本公司提供了巨大的增長機會。

EMEA (歐洲、中東及非洲) 地區錄得收益人民幣2,753.8百萬元，同比增長42.3%

於二零二四年，可再生儲能系統的加速普及，特別是在德國、法國及英國，加上商業及住宅領域對備用電源解決方案的需求上升，帶動了收益增長。與歐洲能源公司及電動汽車製造商達成戰略合作進一步加強了我們對市場的滲透，而通過遵守嚴謹的環境法規，更讓理士成為首選的環保電池解決方案供應商。

EMEA地區對可持續發展及能源獨立的關注為理士的先進電池技術創造了有利的環境。

本公司正把握可再生能源項目投資增加，尤其為阿聯酋、沙烏地阿拉伯及南非，以及離網及偏遠地區對可靠備用電源的需求增加所帶來的機遇。本公司亦與當地政府及能源公司建立戰略合作關係，支持基建發展。

此外，理士已將其產品種類擴大至包括具成本效益的耐用電池解決方案，專為針對EMEA地區的需求設計。

於二零二四年，EMEA地區佔理士全球收益約17.1%。儘管市場規模仍較其他地區細小，但在高速城市化及能源轉型帶動下，EMEA擁有巨大的增長潛力。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內地) 錄得收益人民幣1,327.0百萬元，同比增長7.2%

二零二四年的收益增長反映了印度及東南亞對可再生儲能解決方案的強勁需求。本公司擴展了在亞太地區內的生產設施及分銷網絡，以把握政府因應採用綠色能源及發展電動汽車(EV)基礎設施而推出激勵措施。本公司亦已加強與本土EV製造商及可再生能源項目的合作。亞太地區仍是理士具增長潛力的主要市場，於二零二四年貢獻總收益約8.2%。本公司有能力滿足從工業電池到住宅儲能系統等不同客戶的需要，從而鞏固了本身在該地區的領導地位。

儘管面臨宏觀經濟及監管阻力，理士的多元化產品組合、技術能力及全球佈局為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仍處於有利地位，在把握全球能源轉型之餘，亦可同時提高營運韌性。

未來展望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世界銀行等機構的預測，2025年全球經濟預計將保持溫和增長，增速可能在2.8%-3.5%之間，新興市場將成為主要驅動力，中國和印度分別有望實現4.5%-5.5%和6.5%-7.5%的增速。其中，新能源、人工智能等科技創新將成全球各大經濟體增長的主要推動力。故本集團預料，隨著全球能源結構向綠色低碳轉型加速，以及數字化和智能化技術的快速普及，新能源和人工智能領域將迎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而本集團為數據中心、通信及儲能等領域提供的能源解決方案也正契合這當前全球科技創新趨勢，將助力集團創造新的增長點，鞏固本集團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同時，我們也看到全球經濟面臨的風險錯綜複雜，既有如地緣政治衝突、通脹壓力等短期挑戰，也有如氣候變化、債務問題等長期結構性風險。為應對以上多重挑戰，本集團已在戰略規劃中增加了對潛在風險的如原材料價格波動、供應鏈風險、技術變革風險等的分析和應對策略，並建立風險管理團隊，定期評估和調整風險應對策略。

人工智能爆發帶動數據中心用網能電池需求快速增長

截至當前，全球數字經濟規模已突破60萬億美元，佔全球GDP比重超過55%。在信息技術迭代持續加速的背景下，人工智能發展已全面進入深化應用與價值創造階段。全球數字基礎設施建設呈現跨越式發展，5G網絡覆蓋率大幅提升，6G技術研發取得突破性進展，量子計算、邊緣計算等新型計算架構開始規模化商用。各國積極推進數字治理體系建設，數據要素市場化配置機制逐步完善，數字技術與實體經濟融合程度不斷加深，為全球經濟復甦注入新動能。

這其中，全球數據中心業務的發展格外亮眼。截至2025年，全球數據中心市場規模已突破3000億美元，年均增長率保持在15%以上。在數字經濟快速發展和人工智能大模型規模化應用的驅動下，數據中心作為核心算力基礎設施的需求也呈現爆發式增長，為UPS電池行業帶來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預計到2025年底，全球數據中心總用電量佔全球用電量的比例將大幅提升，而所需電源系統市場規模也將持續擴大。面對這一重大發展機遇，本集團將持續加大研發投入，重點提升高功率鉛酸電池、高密度鋰電儲能系統、智能化電源管理系統等核心產品的性能指標，確保產品能效達到國際領先水平。同時，我們將深化與全球領先的數據中心運營商和設備提供商、通信企業及雲服務商的戰略合作，積極參與新一代綠色數據中心建設，力爭在數據中心相關業務領域實現顯著增長。

保持網能電池市場優勢，聚焦行業新發展優勢

在深耕鉛酸電池領域的同時，我們正加速向鋰電池領域戰略轉型，以把握全球能源結構轉型帶來的歷史性機遇。根據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預測，到2030年全球鋰電池市場規模將突破4000億美元，其中儲能電池領域年均複合增長率(CAGR)預計達25%-30%，動力電池領域CAGR約20%-25%。基於這一趨勢，我們已成功開發出新一代高能量密度鋰電池產品，兼具極致安全及更長循環壽命等特點，並在通信數據中心用網能電源、工商業儲能系統及低速電動車等領域實現規模化應用，預計鋰電業務營收將有樂觀增長。

儲能業務發展潛力巨大，外部環境優勢顯著

在全球能源結構轉型加速的背景下，受能源價格波動加劇、碳中和政策驅動以及電力系統穩定性需求提升等多重因素影響，儲能電池市場正迎來爆發式增長。據彭博新能源財經預測，到2025年全球儲能市場規模將突破5,000億美元，其中鋰電儲能系統佔比預計超過80%。在此背景下，我們依託多年積累的網能電池技術優勢，以及客戶服務經驗，針對歐美市場對高安全性、長循環壽命儲能解決方案的迫切需求，推出了新一代高性能工商業儲能系統。該系統採用模塊化設計，多級消防控制策略，在提高安全性能的同時，預計能量密度將提升30%，循環壽命可突破8000次，可顯著降低用戶的度電成本。

與此同時，我們深刻認識到能源管理系統(EMS)作為鋰電儲能系統「大腦」的重要性。EMS不僅能夠檢測電池健康狀態，優化儲能系統的充放電策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還可通過智能預測和調度功能，幫助用戶參與電力市場交易，創造額外收益。為此，我們的新加坡研發團隊正加速完善新一代能源管理產品，該產品已通過歐洲多個國家認證，未來將支持人工智能算法優化和雲端數據管理。在獲得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後，該產品將面向全球市場推出，與我們的鋰電儲能產品形成完整解決方案，為用戶提供從硬件到軟件的一站式服務。

在新能源存儲領域，我們在該領域已取得了突破性進展，成功中標多個大型光伏儲能項目。展望2025年，隨著全球可再生能源裝機容量持續增長，我們將進一步深化與光伏、風能等新能源業的戰略合作，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面對全球可再生能源裝機容量持續增長、電力市場化改革深入推進，以及虛擬電廠等新型商業模式興起，儲能電池業務將迎來更廣闊的發展空間。我們將持續加大研發投入，深化與全球能源企業的戰略合作，為全球能源轉型貢獻更多力量。

深化起動電池技術革新，持續拓展售後渠道市場

在全球汽車產業加速向電動化轉型的背景下，起動電池市場正迎來新的發展機遇。根據最新市場研究數據顯示，2024年全球起動電池市場規模預計將突破220億美元，到2025年將保持年均4.5%的複合增長率。儘管純電動汽車市場快速增長，但混合動力汽車和搭載起動啟停系統的傳統燃油車仍佔據重要市場份額，這些車型對高性能起動電池的需求持續旺盛。特別是搭載AGM（吸收式玻璃纖維隔板）和EFB（增強型富液式）技術的啟停電池，因其優異的循環性能和環境適應性，是市場主流產品。

面對這一市場趨勢，我們將從以下三個方面深化佈局：首先，加強與主流汽車主機廠的戰略合作，重點推進AGM和EFB電池的原廠配套供應。其次，針對售後市場日益增長的替換需求（預計到2025年全球售後替換市場規模將突破120億美元），將進一步深化售後渠道市場的資源佈局與開拓，同時整合新收購的天津傑士電池有限公司及湯淺蓄電池（順德）有限公司的渠道資源，構建覆蓋全球的數字化售後服務體系，通過綫上綫下融合的營銷模式，提升終端服務能力。最後，我們還將加大研發投入，開發適配新一代智能啟停系統和混合動力車型的高性能電池產品，確保技術領先優勢。

值得關注的是，隨著新能源汽車保有量持續增長，12V輔助電池作為整車低壓系統的重要部件，其市場需求也將同步提升。我們計劃在2025年推出更多專門針對新能源汽車的輔助電池產品，進一步完善產品矩陣。通過前裝配套與售後市場的雙輪驅動，構建更加均衡的業務結構，為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抓住三個業務增長引擎，助力集團業務穩健增長

展望2025年，面對全球經濟逐步復甦與結構性轉型的雙重機遇，本集團將充分依託其在全球市場多年深耕所積累的深厚優勢，持續優化和擴展全球供應鏈體系，進一步提升國際化營銷網絡的覆蓋廣度與運營效率。在全球經濟溫和增長、新興市場快速崛起的背景下，本集團將在穩固主要業務市場領先地位的基礎上，積極把握新興經濟體在綠色能源、數字化轉型以及消費升級等領域帶來的增量機會，加速佈局高潛力市場，推動業務多元化發展，實現可持續增長，主要戰略舉措如下：

第一，鞏固鉛酸電池業務優勢，拓展售後高利潤市場。

本集團鉛酸電池業務憑藉成熟的技術、深厚的行業經驗，可靠的品牌優勢，以及出色的成本控制，在OE市場佔據領先地位，持續為公司貢獻高利潤率和現金流。同時，相較於OE市場，集團目前也在積極開拓擁有更高的利潤率和更短的付款週期的後端渠道市場，在保持OE市場優勢的同時，重點拓展售後渠道市場，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第二，大力發展鋰電業務，滿足客戶多元化發展需求

伴隨著人工智能、大數據和通信行業的快速發展，預計網能鋰電池將從2024年約600億美元市場增長到2030年的1500億美元市場，迎來爆發式增長，將憑藉在此領域佈局多年的領先優勢，抓住市場機遇，實現相關業務的快速增長。同時，全球能源系統正加速向脫碳化轉型，風能和太陽能等可再生能源佔比不斷提升，但其間歇性和波動性對電網穩定性提出了挑戰。鋰電儲能系統通過對可再生能源並網、優化能量調度，成為解決這些問題的關鍵。本集團緊跟行業智能化發展趨勢，自主研發的能源管理系統(EMS)、電池管理系統(BMS)和功率轉換系統(PCS)已通過多項國際認證，並成功應用於多個大型通信項目，這些技術突破都為我們構建了堅實的技術壁壘。未來我們將繼續在鋰離子電池配套系統的性能、安全性和智能化方面持續投入持續改進，為客戶提供整體能源解決方案。我們相信在疊加各國政府支持數字化經濟、可再生能源發展的有利政策下，預計本集團的鋰離子電池儲能系統能夠在市場實現快速增長，成為未來業務格局中舉足輕重的一部分。

第三，佈局能源管理系統，開拓藍海市場。

在技術進步和政策利好的雙重驅動下，能源管理市場正迅速擴張。公司將加大相關研發投入力度，深度挖掘區域和行業需求潛力，特別是我們正在創新性地將人工智能技術融入系統設計，可實現鋰電項目的遠程智能監控和預測性維護，顯著提升系統運行效率和安全性。同時，我們也在聚焦數字化和分布式能源領域，比如對聚焦微電網監控與控制系統的開發，實現對微電網的全面監控和優化控制，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以及對分布式能源虛擬電廠平台研發，以參與電力市場交易，實現經濟效益的同時，支持電網穩定運行等。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二日所公佈，建議分拆其全資附屬公司Leoch Energy Inc. (「分拆公司」) 在美利堅合眾國單獨上市，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分拆公司集團」，以及不包括分拆公司集團的本集團稱為「留存集團」) 的主要業務為於歐洲、中東和非洲、美洲及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 從事備用電池、起動電池及動力電池相關業務。我們認為，此策略舉措可釋放及提升留存集團及分拆公司集團的市值——雙方的定位均可充分利用所屬區域市場的機會、提高營運效率並吸引目標投資項目。預計平行上市結構可提高財務透明度、管治及估值，同時通過實物分派本公司所持分拆公司現有股份的方式向股東提供分拆公司股份的保證權利。分拆及分拆公司單獨上市計劃突顯出理士致力於業務擴充及提升股東價值的承諾。

財務回顧

於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的人民幣13,471.2百萬元增加19.7%至人民幣16,126.5百萬元。期內溢利為人民幣563.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567.8百萬元，其中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66.4百萬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35.4百萬元。期內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1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0.39元)。

收益

本集團電源解決方案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47.5百萬元增加26.7%至期內的人民幣14,503.8百萬元，本集團回收鉛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3.8百萬元減少19.8%至期內的人民幣1,622.7百萬元。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產品類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所佔 百分比	增長/ (下降) 率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所佔 百分比
備用電池	6,852,789	42.5%	9.0%	6,284,398	46.6%
起動電池	5,931,642	36.8%	60.9%	3,686,988	27.4%
動力電池	1,442,049	8.9%	19.2%	1,209,365	9.0%
其他	277,339	1.7%	4.0%	266,706	2.0%
小計	<u>14,503,819</u>	<u>89.9%</u>	<u>26.7%</u>	<u>11,447,457</u>	<u>85.0%</u>
回收鉛產品	<u>1,622,658</u>	<u>10.1%</u>	<u>(19.8%)</u>	<u>2,023,778</u>	<u>15.0%</u>
合計	<u><u>16,126,477</u></u>	<u><u>100%</u></u>	<u><u>19.7%</u></u>	<u><u>13,471,235</u></u>	<u><u>100%</u></u>

在地域方面，本集團客戶主要位於中國內地、歐洲、中東和非洲（「EMEA」）、美洲及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於期內，本集團在不同市場取得不同程度增長。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客戶所在地域劃分的收益資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所佔 百分比	增長率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所佔 百分比
中國內地	9,474,381	58.8%	16.1%	8,157,704	60.5%
EMEA	2,753,830	17.1%	42.3%	1,935,577	14.4%
美洲	2,571,306	15.9%	20.1%	2,140,455	15.9%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u>1,326,960</u>	<u>8.2%</u>	<u>7.2%</u>	<u>1,237,499</u>	<u>9.2%</u>
合計	<u><u>16,126,477</u></u>	<u><u>100%</u></u>	<u><u>19.7%</u></u>	<u><u>13,471,235</u></u>	<u><u>100%</u></u>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27.5百萬元增加20.2%至期內的人民幣13,859.6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3.7百萬元增加16.6%至期內的人民幣2,266.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客戶群不斷擴大導致起動電池業務及備用電池業務出現強勁需求所致。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4%輕微下跌至期內的14.1%，主要由於運輸成本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7.9百萬元增加5.7%至期內的人民幣240.9百萬元，乃由於期內政府補貼增加，彌補了缺乏議價收購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4.3百萬元增加15.2%至期內的人民幣534.7百萬元，主要由於全球業務擴張導致員工成本及銷售佣金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6.1百萬元增加12.1%至期內的人民幣500.2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下旬收購附屬公司及期內集團重組分別使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專業費用增加。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1.9百萬元減少7.8%至期內的人民幣342.6百萬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百萬元增加54.4%至期內的人民幣32.4百萬元，主要因水災令存貨損毀，而有關保險賠償現正處理中。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6百萬元增加34.2%至期內的人民幣300.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為我們的地區性產能投資提供資金而增加銀行借貸所致。

稅前溢利

由於以上因素，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稅前溢利人民幣694.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643.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6.0百萬元增加72.1%至期內的人民幣130.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電源解決方案業務所得應課稅溢利增加，而回收鉛業務溢利實際毋須繳稅所致。

本年度溢利

由於以上因素，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純利人民幣563.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67.8百萬元）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66.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35.4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296.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60.7百萬元）。本集團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現金及銀行結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本集團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計息銀行借貸。

存貨

存貨構成本集團流動資產的其中一個主要部分。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人民幣3,365.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748.7百萬元）的存貨，較去年增加22.4%。存貨增加的部分原因是電源解決方案業務的需求強勁，而另一部分原因是期內收購附屬公司。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已售給客戶（主要包括電源解決方案業務客戶）貨品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704.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47.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14.1%。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銷售額增加所致。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主要與購買原材料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人民幣663.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31.0百萬元），較去年增加5.1%。增加乃主要由於其原材料預付款項及公用事業費按金增加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與購買生產所需的原材料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2,603.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04.0百萬元），較去年減少13.3%。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期內所用的應付票據減少。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社會保險及退休福利撥備、支付與建設及翻新生產設施有關的開支、有關運輸費用的付款、合約負債、就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及僱員的工資和福利的應計費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1,094.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76.0百萬元），較去年減少25.8%。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結清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應付款項、應付非控股股東之款項及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已投資人民幣832.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09.1百萬元）於新生產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96.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60.7百萬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406.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29.1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5,121.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457.4百萬元），全部均為計息借貸。除人民幣1,116.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56.2百萬元）的借貸於一年後到期外，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美元、港元、新加坡元、馬來西亞令吉及歐元計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利率介乎2.00%至9.60%（二零二三年：2.00%至9.60%）之間。

本集團部分銀行借貸以本集團若干資產質押，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存款、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35.3%（二零二三年：31.6%），乃將各期間末的總借貸除以同期期末總資產再乘以100%後得出。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業務經營遍及全球。就本集團於中國的公司而言，其主要業務以人民幣作交易。就中國境外的其他公司而言，其主要業務以美元作交易。然而，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以人民幣計值，將有關付款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有關貨幣兌換的監管限制規限。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會波動，並受(其中包括)中國的政治和經濟狀況變動所影響。本集團的產品銷售採用價格聯動機制，匯率波動風險基本轉移到客戶，但本集團的外幣貿易應收款項於信貸期內可能存在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事項。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價值為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6,732位僱員。期內，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包括薪酬及工資、與表現掛鈎的獎金、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合計為人民幣1,481.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31.0百萬元)。

本集團為被甄選的參與者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本集團亦設有強積金計劃及地方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鼓勵僱員進行持續進修及培訓，以加強彼等的工作技巧及個人發展。本集團亦為不同職級的員工提供工作坊，以提升彼等的職業安全知識及建立團隊精神。員工獎勵須視乎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及貢獻。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7.0港仙)。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向股東派付。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中期業績公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董事會亦建議於期內派付中期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4港仙)，有關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派付。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 (i)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為股份進行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及
- (ii) 為確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為股份進行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遵守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期內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務求維護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及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除外。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主席董李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亦雄先生因彼等另有公務在身而未能出席。管理層連同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及／或成員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以代替回答本公司股東提出的相關問題及了解本公司股東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認為，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安永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工作，故安永並無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亦雄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劉智傑先生及盧志強先生組成，彼等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或前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發予股東。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後盡快公佈。

敬請全體股東抽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行使其投票權。股東可詢問有關會議事務的問題。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的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員工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不懈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承董事會命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
董李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李博士及洪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亦雄先生、劉智傑先生及盧志強先生。